

促產業升級

雲林縣政府農業處畜產科

經濟環保雙贏

文圖 | 林麗娟 部分圖片提供 | 雲林縣農業處

雲林縣現有養豬戶 1,261 戶、養豬頭數 140 萬頭，養雞戶 663 戶、在養雞隻 1,099 萬隻，依此估算，雲林縣每年可供應市場的豬隻約 200 萬頭、肉雞約 4,400 萬隻，飼養規模如此龐大，必須建置一套完善的畜牧污染防治計畫，除避免造成環境污染，也促使產業升級。



畜產科長郭正宏

污染防治·環境優質

畜產科長郭正宏指出，為解決雲林縣養豬業造成的環境衝擊問題，同時提供縣民優質的生活環境，雲林縣政府 97 年度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爭取補助養豬業者改善污染防治設施，預估接受補助戶數達 317 個飼養場以上、總飼養頭數 32 萬頭以上。

截至目前為止，雲林縣轄內絕大部分養豬戶均已設置污染防治設施，但因其中許多設備已屬老舊，致防治污染功能下降，考量養豬戶現行的三段式廢水處理設施的總污染去除率約僅 60%，主要原因即在於處理設施故障或功能不良，因此改善設備已為當務之急。

農業處畜產科輔導養豬業者改善污染防治設施，使其發揮正常功能，避免造成環境污染，並協助養豬業者建立正確的污染防治技術，以維持污染防治設施的正常操作運轉，確保養豬業者在符合環保法令下安心經營，健全農業經濟發展，並促進產業茁壯、升級。



農業處輔導養豬場有效防治污染，建立養豬產業新形象



農業處輔導畜牧場改善飼養環境及綠化美化

改善設備·成效卓著

經過多年努力，在強化縣民環保意識及知識等方面，已獲致相當成效，為促進產業升級，積極推動的重點工作包括：一. 推動資源回收，二. 改善河川污染，三. 改善飲用水，四. 處理一般廢棄物，五. 處理事業廢棄物，六.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，七. 改善環境衛生，八. 推動生活環境改造計畫。

改善畜牧污染防治，
補助項目與額度如下：

- 一. 補助 230 戶養豬場
設置固液分離機設
施，每飼養場補助
總設置費用 50%，最高補助費用不
超過 7 萬 5,000 元，總計 1,725 萬
元。
- 二. 補助 32 戶養豬場臭味污染防治
設施，每飼養場補助總設置費用
50%，最高補助費用不超過 7 萬
5,000 元，總計 240 萬元。
- 三. 補助 24 戶養豬場設置廢水循環再利
用設施，每飼養場補助總設置費用
50%，最高補助費用不超過 10 萬
元，總計 240 萬元。
- 四. 補助 30 戶養豬場廢水設施紅泥膠皮
更新及污泥清除費，每飼養場補助總
設置費用 50%，最高補助費用不超
過 7 萬 5,000 元，總計 225 萬元。



養豬場，97 年度優良環
保養豬場榜單於 9 月公
布，對於所有養豬戶具
有示範的正面功能。榮
獲優等獎的 8 家飼養場

分別是：三久牧場、三源畜牧場、台灣糖業
公司畜殖事業部斗六上崁腳繁殖場、田茂畜
牧場、林松藤畜牧場、松美豬場、張燦堅畜
牧場、瑞承畜牧場。

蘇治芬縣長強調，縣府推行「農業首
都」伙伴計畫，農漁民、養豬戶要與縣府以
夥伴共同體的心情打拼未來，大規模飼養戶
是「農業首都」的尖兵，污染防治做得好，
產業才有前景；生活環境顧好，每天生活才
開心，在各自專業的領域裡，創造經濟與環
保雙贏的局面。☺

優良豬場·8 家獲獎

台灣養豬事業為農村重要產業之一，
然而養豬過程中所產生的豬糞尿廢水處理，
在環保意識不斷抬頭的今日，已成為重要課
題，「農業首都」雲林縣在縣長蘇治芬帶領
下，打造養豬產業新形象，養豬場有效防治
污染、牧場綠美化、飼養環境改善等，都是
努力的重點。

為獎勵畜牧業配合環保政策，鼓勵設
置污染防治設備並加強防治工作的推動，農
業處持續辦理「優良環保養豬場推薦選拔表
揚活動」，每年遴選出最佳環保與經營的

日本 OREC
新智慧型乘座式割草機



安全智慧型
RM98A SMART型

橫幅 1,070mm

RM81A=13馬力/手排
RM86A=15馬力/自排
RM95=18馬力/自排
RM97A=18馬力/自排
RM98A=21馬力/自排
RM160K=23馬力/自排（割寬可伸縮・果樹周圍可割到）

特性：

- 多種機型適用於職業隊、果園、校園、公園、球場。
- 新智慧型安全裝置，遇危險會自動停止並退後。
- 重心低，不會翻車且效率高的割草機。

竹下農機股份有限公司

台北市武昌街二段118-1號2F TEL：02-2331-3320
台中市東山路一段55-10號 TEL：04-2436-0780